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監事變更

監事辭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楊冬生先生（「楊先生」）已於近日通知本公司，由於其個人工作變動原因，故辭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之職務，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楊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產品規劃及汽車新技術研究院院長。

楊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及本公司監事會之間無意見分歧，並無任何有關其辭呈事宜需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項。

董事會謹此對楊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委任新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唐梅女士（「唐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獲選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至第七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唐梅女士，38 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本科學歷。唐女士二零零五年六月畢業於中南大學，主修英語，獲學士學位。唐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公司，歷任總裁秘書、本集團文化宣傳部經理、本集團接待中心經理、比亞迪慈善基金會執行長，現任總裁辦公室副主任。

於本公告日期，唐女士(i)並無於過往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任何其他權益。

唐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擔任本公司的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起至第七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唐女士作為職工代表監事無權收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唐女士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僅此對唐女士加入本公司監事會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蔣岩波先生。